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以书面、电话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人数 7 人，实际出席人数 7 人，其中监事栾黎、谭德彬、赵帅以通讯方式参会。

（四）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马青云主持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转让持有的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二绕公司”）19%的股权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关联方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已依法备案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经协商确定，二绕公司的 100%股权转让价格为 59.03 亿元，路桥集团拟转让的二绕公司 19%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11.2157 亿元。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